

公司代码：601333

公司简称：广深铁路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Guangshen Railway Company Limited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2024 年 8 月 28 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审议本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且未经审计。

四、公司董事长韦皓、总经理陈少宏、总会计师罗新鹏及财务部长刘启义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半年度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请查阅“董事会报告(含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相关内容。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含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1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2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25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会计师及财务部长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三）在香港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文件存放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A 股	指	公司于中国境内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并在上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H 股	指	公司于香港发行的、以港币认购并在联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
《上市规则》	指	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及/或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视乎情况而定
《公司章程》	指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国铁集团、实际控制人	指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广铁集团、控股股东	指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广珠城际	指	广东广珠城际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武广铁路	指	武广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广深港铁路	指	广深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广珠铁路	指	广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厦深铁路	指	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铁路	指	广东铁路有限公司
贵广铁路	指	贵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南广铁路	指	南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珠三角城际	指	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茂湛铁路	指	茂湛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深茂铁路	指	广东深茂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梅汕铁路	指	广东梅汕铁路客运专线有限公司
广石铁路	指	广州东北货车外绕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赣深铁路	指	赣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
南沙港铁路	指	广州南沙港铁路有限公司
博贺港铁路	指	茂名博贺港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广汕铁路	指	广东广汕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广深铁路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shen Railway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韦皓
公司注册成立地点	于中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向东	邓艳霞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电话	(86) 755-25588150	(86) 755-25588150
传真	(86) 755-25591480	(86) 755-25591480
电子信箱	ir@gstlgs.com	ir@gstlgs.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 1052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 1052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10
公司网址	http://www.gsrc.com
电子信箱	ir@gstlgs.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上交所： http://www.sse.com.cn 联交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网站： http://www.gsrc.com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 1052 号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交所	广深铁路	601333
H股	联交所	广深铁路股份	00525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黄天义、陈婉琳
中国法律顾问	名称	嘉源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金融中心 45 层 A/B 单元
中国香港法律顾问	名称	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有限法律责任合伙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15 号置地广场公爵大厦 32 楼 3203 至 3207 室
A 股股份过户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H 股股份过户登记机构	名称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 室至 1716 室
主要往来银行	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嘉宾路支行
	办公地址	中国深圳市嘉宾路金威大厦 1 至 4 楼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924,720,330	12,380,539,699	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2,281,244	677,497,226	3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901,055,681	662,171,604	3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0,360,142	811,230,621	36.8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912,012,395	26,389,885,558	1.98
总资产	37,513,156,357	37,234,946,966	0.7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88	0.0956	34.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88	0.0956	34.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元/股)	0.1272	0.0935	36.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3	2.64	增加0.7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3.39	2.58	增加0.81个百分点

注：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为两期数的差值。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480,5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917,3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52,488)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06,8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961
合计	11,225,563

注：非经常性损失以负数列示。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含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行业情况说明

铁路是国民经济大动脉、关键基础设施和重大民生工程，是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骨干和主要交通方式之一，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至关重要。自 2004 年国务院批准实施《中长期铁路网规划》以来，我国铁路实现了快速发展，从总体上看，当前我国铁路运能紧张状况基本缓解，瓶颈制约基本消除，基本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但也应该看到，与经济发展新常态要求、与其他交通运输方式、与发达国家水平相比，我国铁路仍然存在路网布局尚不完善、运行效率有待提高、结构性矛盾较突出等不足。截至 2023 年底，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15.9 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运营里程超过 4.5 万公里，铁路在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的骨干作用日益凸显。

据国家铁路局公布的行业统计数据，2024 年上半年，全国铁路累计发送旅客 20.96 亿人次，同比增长 18.4%；全国铁路累计发送货物 25.13 亿吨，同比增长 0.6%。

（二）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一家铁路运输企业，主要经营铁路客货运输业务，并与香港铁路有限公司合作经营过港直通车旅客列车运输业务，同时还受委托为武广铁路、广珠城际、广深港铁路、广珠铁路、厦深铁路、广东铁路、南广铁路、贵广铁路、珠三角城际、茂湛铁路、深茂铁路、梅汕铁路、广石铁路、赣深铁路、南沙港铁路、博贺港铁路和广汕铁路等提供铁路运营服务。

二、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29.25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23.81 亿元增长 4.40%；营业成本为人民币 115.48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13.75 亿元增长 1.52%；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12.72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9.33 亿元增长 36.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9.12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6.77 亿元增长 34.65%。

（一）经营成果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2,924,720,330	12,380,539,699	4.40
营业成本	11,548,345,822	11,375,266,365	1.52
税金及附加	42,035,202	11,241,024	273.94
管理费用	74,574,536	81,848,226	(8.89)
财务费用	25,882,452	36,005,331	(28.11)
投资收益	19,618,154	42,798,137	(54.16)
营业外收入	10,801,759	21,162,886	(48.96)
所得税费用	362,191,228	266,782,296	3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0,360,142	811,230,621	36.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953,135)	(363,019,00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218,028	(22,946,153)	不适用

2、收入分析

(1) 客运

客运是本公司最主要的运输业务，包括广深城际列车（含广州东至潮汕跨线动车组）、长途车和过港直通车运输业务。下表所列为本期客运收入及旅客发送量与上年同期之比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增减(%)
客运收入（人民币元）	5,464,855,914	5,320,155,709	2.72
--广深城际列车	1,625,598,961	1,504,283,757	8.06
--直通车	1,053,612,706	527,628,218	99.69
--长途车	2,461,589,014	3,015,593,877	(18.37)
--客运其他收入	324,055,233	272,649,857	18.85
旅客发送量（人）	34,686,083	26,409,651	31.34
--广深城际列车	13,110,678	10,417,868	25.85
--直通车	479,163	327,571	46.28
--长途车	21,096,242	15,664,212	34.68

● **客运收入和旅客发送量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随着国内经济社会发展稳中向好和铁路客运市场需求持续回升，公司积极适应市场需求，不断增加广深城际列车、过港直通车开行对数，努力满足旅客美好出行需要，从而带来旅客发送量和整体客运收入的增加。但是，由于公司组织开行的京广-广深港跨线动车对数同比减少，导致长途车收入有所下降。

(2) 货运

货运是本公司重要的运输业务。下表所列为本期货运收入及货物发送量与上年同期之比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增减(%)
货运收入（人民币元）	789,766,152	930,400,696	(15.12)
--运费收入	701,263,341	833,653,294	(15.88)
--货运其他收入	88,502,811	96,747,402	(8.52)
货物发送量（吨）	6,529,176	8,047,438	(18.87)

● **货运收入和货物发送量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受国内经济结构持续优化调整 and 传统产业加快改造升级等因素的影响，全国铁路货运市场需求持续回落，公司管内各站发送的货物尤其是煤炭、金属矿、钢铁、工机等大宗货物同比大幅减少，从而带来货运收入的下降。

(3)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

公司提供的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主要包括客货运路网清算、提供铁路运营、机客车租赁、乘务服务以及行包运输等服务项目。下表所列为本期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收入与上年同期之比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增减(%)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收入（人民币元）	6,032,860,284	5,497,209,654	9.74
(a)路网清算服务	2,289,544,263	2,082,709,671	9.93
(b)其他运输服务	3,743,316,021	3,414,499,983	9.63

● **路网清算服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随着铁路客运市场需求持续回升，由其他铁路公司组织开行至公司管内各站的旅客列车对数增加，公司收取的路网清算服务收入随之增加。

● **其他运输服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随着铁路客运市场需求持续回升，公司为其他铁路公司提供的铁路运营服务、乘务服务等工作量增加，公司收取的相关服务收入随之增加。

(4) 其他业务

公司其它业务主要包括列车维修、列车餐饮、租赁、存料及供应品销售、商品销售及其他与铁路运输有关的业务。2024 年上半年，其他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37 亿元，较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6.33 亿元增长 0.71%。

3、成本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增减(%)
主营业务	设备租赁及服务费	4,239,124,672	4,217,796,573	0.51
	工资及福利	4,101,648,855	3,842,811,945	6.74
	固定资产折旧	864,643,359	922,720,417	(6.29)
	材料及水电消耗	665,020,449	659,915,436	0.77
	旅客服务费	390,981,540	251,598,443	55.40
	维修费用	377,609,468	298,663,033	26.43
	货物装卸费	95,287,197	207,479,595	(54.07)
	使用权资产折旧	8,123,205	8,123,205	-
	其他	208,576,218	396,923,858	(47.45)
	小计	10,951,014,963	10,806,032,505	1.34
其他业务	工资及福利	249,240,922	241,484,720	3.21
	材料及水电消耗	147,378,250	184,922,786	(20.30)
	固定资产折旧	14,081,525	13,816,140	1.92
	其他	186,630,162	129,010,214	44.66
	小计	597,330,859	569,233,860	4.94
合计	11,548,345,822	11,375,266,365	1.52	

● **主营业务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为：**(1)因政策性工资调整、社会保险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提高，工资及福利支出随之增加；(2)因旅客发送量和提供铁路运营服务工作量增加，旅客服务费随之增加；(3)因安排部分动车组进行段修，维修费用随之增加。

● **其他业务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为：**(1)因政策性工资调整、社会保险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提高，工资及福利支出随之增加；(2)因列车维修业务工作量增加，相关的支出随之增加。

4、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税金及附加	42,035,202	11,241,024	273.94	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74,574,536	81,848,226	(8.89)	防疫经费支出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25,882,452	36,005,331	(28.11)	其他资金占用费收入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9,618,154	42,798,137	(54.16)	联营公司实现利润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10,801,759	21,162,886	(48.96)	因无需支付的款项而形成的收入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362,191,228	266,782,296	35.76	税前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5、现金流量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0,360,142	811,230,621	36.8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953,135)	(363,019,008)	不适用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218,028	(22,946,153)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二)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年期末变 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564,088,371	1,482,463,336	72.96	银行存款增加。
应收账款	6,777,925,576	6,239,551,856	8.63	应收铁路运营服务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365,208,729	632,761,629	(42.28)	代收代付工程款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资产	61,950,000	1,950,000	3,076.92	临近到期的三年期定期存款 转入。
其他流动资产	72,019,566	129,331,991	(44.31)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减少。
债权投资	-	60,000,000	(100.00)	临近到期的三年期定期存款 转出。
固定资产	22,007,052,648	22,785,584,687	(3.42)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增加。
在建工程	645,100,855	561,177,814	14.95	大修工程投资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1,377,318	883,835,180	(41.01)	可抵扣亏损减少。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4,850,197	58,925,815	111.88	预付工程款增加。
短期借款	1,100,667,778	700,385,000	57.15	短期银行借款增加。
应付票据	100,000,000	200,000,000	(50.00)	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
应付账款	2,513,318,892	4,913,237,216	(48.85)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物资采 购款、劳务费和修理费减少。
其他应付款	3,175,750,496	1,373,640,812	131.19	应付工程款、各类保证金和 应付股利增加。
递延收益	757,410,477	702,384,062	7.83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 助工程款增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状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票、权证、可转换债券等证券投资，亦未持有或买卖其他上市公司、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有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股权投资的详细情况，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五(7)、附注五(8)和附注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有关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详细情况，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五(8)。

(四)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的情况。

(六)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2024 年下半年公司经营环境和重点经营工作

2024 年上半年，中国经济延续恢复向好态势，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统计数据，上半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达到人民币 61.7 万亿元，同比增长 5.0%。展望 2024 年下半年，中国面临的外部环境不稳定性不确定性上升，国内结构调整持续深化困难挑战依然不少，但我们要坚定发展信心，相信在国家宏观政策效应持续释放、外部需求有所回暖、新质生产力加速发展等有利因素的支撑下，我国发展面临的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发展态势不会改变，铁路运输市场需求尤其是客运市场需求将持续回升。

面对上述经营环境，本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紧密围绕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全力做好公司治理、生产安全、客货运输和经营管理等各方面工作，奋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为勇当服务和支撑中国式现代化的“火车头”贡献力量。

2024 年下半年，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 公司治理方面：坚持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有机融合，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确保公司运营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

(二) 生产安全方面：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一是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深化铁路安全基础设施建设三年行动为指引，加强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二是深入推进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集中整治安全隐患。

(三) 客货运输方面：一是充分利用铁路客流持续回升的时机，积极开展市场宣传和客运营销，及时根据客流合理安排运力，优化调整运输组织，推动公司客运业务增长；二是主动适应市场需要，深入实施铁路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铁路现代物流体系建设，推动铁路货运向现代物流转型升级；三是建设集约高效、保障有力的运输组织体系，重点统筹好客运与货运、高铁与普铁运输能力，不断提高效率效益。

(四) 经营管理方面：一是强化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指标体系，实现全成本全口径全过程预算管控；二是围绕提质增效、节支降耗，继续深化用工制度、人事制度、分配制度、生产组织、劳动组织和修程修制等改革，提高全要素生产率；三是要坚持规范化运作，聚焦防范化解经营风险，规范资金、合同、物资采购等管理。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风险类型	风险描述	应对措施
宏观经济风险	铁路运输业是与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密切相关的行业，受宏观经济景气度的影响较大。如果未来宏观经济景气度下降，	公司将密切关注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加强对影响铁路运输行业相关因素的分析研究，及时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调

	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整公司发展战略,努力实现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
政策法规风险	铁路运输业是受政策法规影响较大的行业,随着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变化、铁路运输业的改革和发展,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可能会进行相应的调整,这些变化给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将积极参与行业政策法规制定完善的各种研讨,研究政策法规的最新变化,把握政策法规修订带来的发展机遇,审慎应对政策法规变化带来的不确定性。
运输安全风险	运输安全是铁路运输行业维持正常运营和良好声誉的前提和基础。恶劣天气、机械故障、人为差错以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等都可能对公司的运输安全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自觉接受行业主管部门的安全监管,积极参加行业主管部门定期召开的运输安全会议,及时掌握公司运输安全状态,按要求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并加强运输人员安全知识和能力的培训。
市场竞争风险	航空、公路及水运等其他运输方式与铁路运输在部分市场存在一定的竞争,此外,随着铁路运输行业的发展,一系列高速铁路和城际铁路陆续建成投产,铁路运输业内部的竞争亦有所加大,公司未来可能面临较大的竞争压力,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公司将积极应对市场竞争,在客运方面努力发挥铁路运输“安全、舒适、方便、准点”的优势,改善服务设施,提高服务质量;在货运方面努力提高装卸车效率和货运列车的周转率,加大货运列车的发车频率。此外,加强对铁路运输市场的分析和研究,积极向行业主管部门申请增开高速铁路尚未覆盖地区的长途车。
财务风险	公司的经营活动面临各种财务风险,例如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公司已建立一套财务风险管理程序,专注于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争将有关风险对公司财务表现的潜在不利影响最小化。更详尽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九”。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流动性和资金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金来源主要为经营活动收入和银行借款,资金运用主要为经营及资本性支出、缴纳税款等。公司现金流量稳定,公司认为有足够的营运资金、银行信贷及其他资金来源满足经营发展的需要。

于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短期借款约人民币 11.01 亿元,利率区间为 2.28%-2.3%,持有长期借款约人民币 7.86 亿元,利率区间为 2.15%-2.6%,有关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的详情已分别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五(16)和附注五(24)。有关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的资本性承诺事项,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十二。

于报告期末,公司无任何资产抵押或担保情况,亦无任何委托存款,公司资产负债率(按负债期末余额除以总资产期末余额计算)为 28.36%。

2、持有的重大投资、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的重大收购及出售情况,以及未来作重大投资或购入资本资产的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持有任何重大投资,没有进行有关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购及出售,亦无任何重大投资或购入资本资产的确实计划。

3、汇率波动风险及相关对冲

公司承受的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及港币有关。除进口采购业务及对境外投资者的股利支付以外币进行结算外,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均以人民币结算。人民币不可自由兑换为其他外币,其兑换受到中国政府所颁布的汇率及外汇管制法规的限制。所有以外币计价的货币性资产及负债均受到外币汇率波动风险的影响。

公司并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对冲外汇风险,目前主要通过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4、或有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无任何或有负债。

5、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详情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三(30)，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自1996年上市以来，按照境内外有关《上市规则》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权责分明、各司其职，决策独立、高效、透明。目前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与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机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明显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完成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及其审计、补选第十届董事会和第十届监事会部分成员、聘任公司总经理和副总经理、修订《公司章程》、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等方面的工作，保证了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鉴于国家铁路实行高度集中、统一指挥的运输管理体制，广铁集团在行使法律、行政法规授予的行业主管行政职能过程中，需获取公司有关财务信息，由公司于报告期内向其提供月度财务速报数据。对此，公司认真按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对未公开信息的管理，及时提醒股东履行信息保密义务并防范内幕交易。

公司治理的完善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需要持续地改进和提高。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积极根据有关规定及时更新完善公司内部制度，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夯实管理基础，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意识和治理水平，以促进公司的规范健康和可持续发展。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2-6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2-7	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联交所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	2024-2-6	
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24-6-18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6-19	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联交所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	2024-6-1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韦皓	执行董事、董事长、薪酬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选举
陈少宏	执行董事、薪酬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选举
	总经理	聘任
罗敬伦	非执行董事	选举
牛剑峰	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选举
李松青	股东代表监事	选举
黄武	副总经理	聘任
武勇	执行董事、董事长、薪酬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离任
胡翩翩	执行董事、总经理、薪酬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离任

陈少宏	股东代表监事	离任
黄潮新	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四、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

报告期内，据公司及其董事所知，公司已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1《企业管治守则》所载之有关守则条文，未出现重大偏离或违反的情形。同时，公司已应用《企业管治守则》列载的原则于企业管治架构及常规内。

七、董事会

董事会现时由九位成员组成，其中三位为独立非执行董事。执行董事在铁路行业拥有多年经验，而独立非执行董事来自各行业，拥有不同背景和丰富经验，具备适当的会计或相关的专业资格。

董事会下设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藉此监察公司有关方面的事务。每个委员会有特定职权范围，并会定期向董事会汇报及提出建议。

八、审核委员会

审核委员会成员由董事会委任，现由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分别为汤小凡先生（审核委员会主席）、邱自龙先生和王琴女士，均具备合适的学历和专业资格或相关的财务管理才能。公司董事会秘书唐向东先生任审核委员会秘书。

按照公司《审核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审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但不限于审查公司及附属公司的财务表现，确定有关审计的性质及范围，以及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和遵循有关法规的情况。审核委员会还会讨论由内部审计、外聘核数师及监管机构所提出之各项建议，以确保所有合适的审核建议均已实行。审核委员会已获得公司的充足资源以履行其职务。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包括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的半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审核委员会审阅。

九、薪酬委员会

公司薪酬委员会成员由董事会委任，现由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及两位执行董事组成，分别为韦皓先生、陈少宏先生、汤小凡先生（薪酬委员会主席）、邱自龙先生和王琴女士。公司董事会秘书唐向东先生任薪酬委员会秘书。

按照公司《薪酬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董事及监事之个人薪酬进行检讨及向董事会作出建议。公司薪酬政策应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支付合理薪酬以吸引及保留高素质人才。薪酬委员会从内部及外部信息掌握市场薪酬状况和同业水平等，根据公司整体表现，拟定各董事及监事的薪酬并且向董事会建议各董事及监事的薪酬。薪酬委员会已获得公司充足资源以履行其职务。

十、提名委员会

公司提名委员会成员由董事会委任，现由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及两位执行董事组成，分别为韦皓先生、陈少宏先生、邱自龙先生（提名委员会主席）、汤小凡先生和王琴女士。公司董事会秘书唐向东先生任提名委员会秘书。

按照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讨论并提出建议。

十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交易以及在竞争业务上的权益

公司已采纳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3 所载的《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作为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守则。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2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经向所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具体查询后，公司确认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报告期内均已遵守上述守则、规则及制度的规定。

经向所有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及监事作出具体查询后，公司确认全体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及监事于报告期内均未持有与公司的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或可能产生竞争的业务上的权益。

十二、股东参与

（一）有效沟通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工作，公司制订了《董事会秘书工作条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严格依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倡导尊重投资者、对投资者负责的企业文化，以充分的信息披露为基础，通过开展多种形式的投资者关系活动，与投资者建立起顺畅的沟通渠道，增进彼此的信任和互动，给予投资者充分的知情权和选择权，并坚持回报股东。

1、信息披露

良好的信息披露能够有效地搭建公司与投资者、监管机构和社会公众之间沟通和认知的桥梁，使公司的价值得到更充分和广泛的认可。历年来，公司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基本原则，努力遵循相关法律和《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主动了解投资者的关注重点，有针对性地进行自愿性的信息披露，增强公司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按时完成了 2023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以及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并及时发布各类临时公告及其他股东文件和资料，详细披露了有关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运作、经营状况、投资、分红派息、公司治理等多方面的信息。此外，公司一贯坚持定期报告中对经营和财务状况以及影响业务表现的主要因素进行深入分析，以加深投资者对公司业务、管理和发展趋势的了解。

2、股东通讯政策

在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的基础上，公司通过多种途径与投资者保持有效的双向沟通，向投资者传递其所关注的信息，增强其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广泛收集市场反馈，提高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水平。

（1）公布投资者热线电话和投资者关系电子邮箱、设立网站投资者留言栏目，及时回应投资者的查询。

（2）定期召开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积极开展良性互动，认真回答投资者普遍关注及现场提出的问题。

（3）投资者和公众可以通过公司网站，随时查阅有关公司基本资料、公司治理规则、信息披露文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介等多方面的信息。

（4）公司通过上交所为上市公司和投资者搭建的“e互动”平台，及时关注和回复投资者的留言。

公司董事会已检讨报告期内公司股东通讯政策的实施情况。考虑上述投资者的沟通渠道、公司已采取的步骤及举行的活动，公司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通讯政策已有效实施。

3、股东回报

上市以来，公司一直坚持回报股东，除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度因公司经营业绩受外部环境因素影响出现持续亏损而未进行现金分红外，1996年度-2019年度连续24年派发年度现金股息，累计派发现金股息约为人民币123亿元。

4、组织章程文件变动

2024年6月18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以特别决议案审议批准了对《公司章程》的修订方案，修订主要包括：(1)删除《公司章程》中原由《国务院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别规定》及《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备条款》规定的相关内容，包括有关争议解决的仲裁条款等；(2)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中涉及股份发行、回购股份、股份转让、购买公司股份的财务资助、股东及股东大会、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董事、监事和高管的资格和义务、财务会计制度、修改章程及公司清算等表述进行了更新和调整；(3)进行了若干与独立董事管理相关的修订，修改了独立董事任职和履职的相关要求；及(4)其他合规性和规范性修改。具体的修订条款，请查阅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披露的《建议委任执行董事、建议委任股东代表监事、建议修订公司章程及二零二三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通告》的通函。

除上文披露者外，报告期内，公司组织章程文件未发生任何变动。

(二) 股东大会

公司鼓励所有股东出席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详情请参阅本章节“股东大会情况简介”的相关内容。

公司于年度股东大会召开至少21日前、临时股东大会召开至少15日前发出会议通知，并向股东提供有助于其参会及作出决策的资料。每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实际独立的事宜，均以个别议案的形式分别提出。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合计持有在该拟举行的股东大会上有表决权的股份10%以上（含10%）股份的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股东，可透过信函或电子邮件向董事会或公司秘书送交经签署的一份或者数份同样格式内容的书面请求书，提请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并阐明会议的议题。董事会在收到前述书面要求后应当尽快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单独或合并持有在该拟举行的会议上有表决权的股份3%以上（含3%）股份的股东，可透过信函或电子邮件向董事会或公司秘书送交经签署的一份或者数份同样格式内容的书面提案，提请于该拟举行的会议上审议该书面提案中所提出的议案。

股东宜出席大会就公司的业绩、营运、战略及 / 或管理作出提问或发表意见。董事会主席或授权代表、合适的管理行政人员及外聘审计师将出席股东大会，回答股东的提问。各股东大会均会对股东的提问时间作出合理安排。股东大会闭会期间，股东可致电公司投资者热线或以书面方式（包括传真、函件、电子邮件、网上留言等方式）向董事会提出查询及表达意见。公司通过网站、股东大会通知、股东通函、年度报告等途径发布详细的联系方式，供股东提出主张或进行查询。

公司在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中，对投票表格的填写方式、股东权利、表决程序以及计票方式等进行了详细说明，以确保股东能够了解以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的程序。无法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出席会议及投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单位广州机务段属于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2024年广州市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和环境风险重点管控单位，广州机务段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全面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及要求，切实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并积极通过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工作专栏”公开披露环境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具体网址为：
<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不存在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员工情况**(一) 员工数量**

于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为 36,437 人，比上年度末的 37,906 人减少 1,469 人，减少的主要原因因为职工到龄退休形成自然减员。

(二) 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以及福利计划组成，基本工资包括岗位工资、技能工资以及按照规定在应付工资项目下列支的各项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是指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挂钩考核的工资，或按工作量计件考核的计件工资，或与员工岗位业绩挂钩考核的绩效工资等，而福利计划包括按照政策规定缴交的各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予员工的工资和福利总额约为人民币 40.87 亿元。

公司实行劳动报酬与经济效益、劳动效率、个人绩效紧密挂钩的薪酬分配政策，员工薪酬总量与公司经营效益紧密挂钩。员工薪酬分配以岗位劳动评价为基础，以员工绩效考核为依据，即在工资分配中，以不同岗位的劳动技能、劳动责任、劳动强度和劳动条件等基本劳动要素评价为依据确定员工的基本工资标准，以员工的技术业务水平和实际付出的劳动数量、质量评价为依据确定员工的实际劳动报酬，充分发挥分配制度在公司激励机制中的重要作用，调动广大员工的积极性。

(三) 员工福利和退休计划

根据国家政策和行业法规的规定，公司为员工提供了一系列保险和福利计划，主要包括：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补充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基本医疗保险、补充医疗保险、生育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在当地规定的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上下限范围内以职工上年度月均收入确定基数并按规定比例，按月向当地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基本养老保险并无任何没收供款，因为所有供款在支付时即全面归属于职工。

本公司职工还参加了由广铁集团组织实施的补充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广铁集团规定的补充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及标准，按月向广铁集团缴纳补充养老保险。职工补充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中单位缴费及其投资收益，按相关规则归属于职工个人。补充养老保险基金供款中因职工离职而未归属于职工个人的部分，并不用于抵销现有供款，而是拨入该补充养老保险基金的公共账户，按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后分派于该补充养老保险基金的成员。

(四) 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职教专职管理人员 94 人，共有 436,952 人次参加了各类职业培训，主要包括岗位规范化培训、适应性培训、资格性培训和继续教育等，完成全年培训计划的 50%，培训支出约为人民币 1,846.80 万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铁集团	广铁集团及其下属的任何其它成员将不会在公司运营的线路范围内,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铁路运输及相关业务上对公司有竞争的业务活动。广铁集团及其下属的任何其它成员在广坪段铁路运营资产及业务收购后也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	否	-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广铁集团	广铁集团在与公司的经营往来中,将尽量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必不可少的关联交易,广铁集团将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履行关联交易,不会滥用大股东地位,作出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否	-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广铁集团	广铁集团对广坪段占用土地在以授权经营形式取得后租予公司。广铁集团与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协议》,自2007年1月1日正式生效,约定广铁集团将广州至坪石段铁路线路的土地使用权租予公司,租赁期限为20年,双方确定每年租金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400万元。	2006年12月	是	20年	是
	其他	广铁集团	广铁集团于2007年10月向公司出具加强未公开信息管理承诺函,加强对未公开信息的管理。	2007年10月	否	-	是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为方便公司经营,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公司与国铁集团(包括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订立 2023 年至 2025 年为期三年的综合服务框架协议,该协议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在公司临时股东大会上获得独立股东的批准。广铁集团作为持有公司 37.12%股份的第一大股东,根据《上市规则》的规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国铁集团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国铁集团是公司的关联方。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十一(5)。公司确认:该等交易属于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下所述的关连交易(包括持续关连交易),已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规定和要求,均已按照公司与国铁集团签署的综合服务框架协议执行并严格遵守相关交易的定价原则。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发生的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路网清算服务	1,919,070,406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由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列车服务	303,887,616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购买商品	从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购入的存料及供应品	278,111,947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由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维修及保养服务	69,944,242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建设工程服务	50,773,315
联营公司	联营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联营公司提供的建设工程服务	57,819,980
联营公司	联营公司	接受劳务	由联营公司提供的维修及保养服务	2,100,917
联营公司	联营公司	接受劳务	由联营公司提供的列车服务	9,209
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路网清算费用	848,542,860
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公司	购买商品	从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购入的存料及供应品	42,476,199
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公司	接受劳务	由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列车服务	6,363,317
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公司	接受劳务	由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维修及保养服务	1,081,183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发生的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	------	--------	--------	--------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提供劳务	向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列车服务及铁路运营服务	2,039,242,327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提供劳务	向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路网清算服务	800,155,542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	向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出售的存料及供应品及其他服务	20,450,799
联营公司	联营公司	提供劳务	向联营公司提供的列车服务	941,805
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公司	提供劳务	向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路网清算服务	1,285,886,581
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公司	提供劳务	向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铁路运营服务	1,284,572,650
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公司	提供劳务	向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货车维修服务	282,201,668
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公司	提供劳务	向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列车服务	20,528,920
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公司	提供劳务	其他	15,438
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公司	提供劳务	客运收入	5,420,232,694
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公司	提供劳务	货运收入	789,766,152
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公司	提供劳务	行李包裹收入	44,623,219

3、 关联租赁发生的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出租方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费用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广铁集团	土地使用权	32,641,609	34,122,536
国铁集团	客货车车厢	781,462,676	-
广铁集团	客货车车厢	123,138,683	-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注)	控股子公司	12,312,317	-	12,312,317
合计		12,312,317	-	12,312,317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均无重大影响。		

注：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1,843
------------------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2,629,451,300	37.12	-	无	-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	1,417,572,999	20.01	-	无	-	境外法人
林乃刚	124,000,000	1.75	-	无	-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132,401	1.27	-	无	-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注)	55,292,350	0.78	-	无	-	境外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宝盈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0	0.71	-	无	-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宝盈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000,000	0.68	-	无	-	其他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527,447	0.66	-	无	-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794,600	0.58	-	无	-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606,945	0.55	-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2,629,451,300	人民币普通股	2,629,451,3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	1,417,572,999	境外上市外资股	1,417,572,999			
林乃刚	12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132,401	人民币普通股	90,132,40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注)	55,292,350	人民币普通股	55,292,3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宝盈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宝盈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527,447	人民币普通股	46,527,44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794,600	人民币普通股	40,794,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606,945	人民币普通股	38,606,945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1)“HKSCC NOMINEES LIMITED 和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同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的附属公司；(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宝盈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宝盈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HKSCC NOMINEES LIMITED 即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持有的公司 H 股乃代表其多个客户持有；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A 股乃代表其多个客户持有。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于报告期末，就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知，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分部第 336 条须存置的登记册记录，以下人士（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除外）持有公司的股份及相关股份中的权益或淡仓：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票类别	持股数	身份	占类别股本的比例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A 股	2,629,451,300(L)	实益拥有人	46.52(L)	37.12(L)
Kopernik Global Investors LLC	H 股	122,259,054(L)	投资经理	8.54(L)	1.73(L)

注：字母(L)代表好仓。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之股本权益

于报告期末，公司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而须备存的登记册中无任何公司的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持有公司或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之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务证之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该条例条文而拥有或被视为拥有之权益及淡仓）的记录；公司亦无接获任何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3《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规定而须通知公司及联交所之该等权益及淡仓的通知。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的附属公司亦无参与订立任何安排使公司之董事、监事、最高行政人员或彼等之配偶或 18 岁以下子女取得认购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团体之股本或债务证券之权利。

由公司董事、监事担任董事或雇员的其他公司并未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须向公司披露的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中的权益。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 10%（含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报告期末，除广铁集团外，公司无其他持股 10% 或以上的法人股东（不包括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六、公众持股量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公众持股比例符合有关规则对于维持足够公众持股量的规定。

七、购回、出售或赎回公司上市股份

于报告期内，公司及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回、出售或赎回公司上市股份。

八、优先购股权

根据《公司章程》及中国法律，公司无需对现有的股东按其持股比例给予其优先购买新股之权利。

九、有关涉及本身的证券之交易

于报告期内，公司及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发行或授予任何可转换证券、期权、认股权证或其他类似权证，亦无可赎回证券。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564,088,371	1,482,463,336
应收账款	五(2)	6,777,925,576	6,239,551,856
预付款项		43,545,125	22,693,639
其他应收款	五(3)	365,208,729	632,761,629
存货	五(4)	283,755,567	289,526,7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6)	61,950,000	1,9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五(5)	72,019,566	129,331,991
流动资产合计		10,168,492,934	8,798,279,2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五(6)	-	60,000,000
长期应收款		7,541,915	16,743,981
长期股权投资	五(7)	311,157,417	298,743,0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8)	462,695,717	462,695,717
固定资产	五(9)	22,007,052,648	22,785,584,687
在建工程	五(10)	645,100,855	561,177,814
使用权资产	五(11)	1,296,624,348	1,304,747,553
无形资产	五(12)	1,663,855,640	1,690,250,686
商誉	五(13)	281,254,606	281,254,606
长期待摊费用		23,152,762	32,708,6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521,377,318	883,835,1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124,850,197	58,925,8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344,663,423	28,436,667,766
资产总计		37,513,156,357	37,234,946,9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6)	1,100,667,778	700,385,000
应付票据	五(17)	100,000,000	2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18)	2,513,318,892	4,913,237,216
预收款项		12,143,089	11,490,275
合同负债	五(19)	260,023,388	228,525,571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408,114,121	408,683,620
应交税费	五(21)	79,347,959	90,622,733
其他应付款	五(22)	3,175,750,496	1,373,640,812
其中：应付股利		510,079,876	13,744,3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3)	76,573,801	76,105,907
其他流动负债		4,034,382	19,549,633
流动负债合计		7,729,973,906	8,022,240,7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4)	775,000,000	780,000,000
租赁负债	五(25)	1,327,707,696	1,326,891,951
递延收益	五(26)	757,410,477	702,384,0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4)	50,188,025	51,434,38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10,306,198	2,860,710,400
负债合计		10,640,280,104	10,882,951,1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27)	7,083,537,000	7,083,537,000
资本公积	五(28)	11,579,614,780	11,577,380,553
其他综合收益	五(29)	181,940,940	181,940,940
专项储备	五(30)	184,687,432	81,228,476
盈余公积	五(31)	3,194,362,899	3,194,362,899
未分配利润	五(32)	4,687,869,344	4,271,435,6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26,912,012,395	26,389,885,558
少数股东权益		(39,136,142)	(37,889,7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872,876,253	26,351,995,7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37,513,156,357	37,234,946,966

董事长：韦皓

总经理：陈少宏

总会计师：罗新鹏

财务部长：刘启义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64,088,371	1,482,463,336
应收账款	十四(1)	6,775,397,139	6,237,999,729
预付款项		43,539,761	22,686,047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766,334,900	1,026,481,958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283,744,067	289,515,2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1,950,000	1,9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70,398,854	127,498,981
流动资产合计		10,565,453,092	9,188,595,3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60,000,000
长期应收款		7,541,915	16,743,981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373,188,876	360,774,5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0,977,838	460,977,838
固定资产		21,956,276,051	22,733,042,848
在建工程		645,100,855	561,177,814
使用权资产		1,296,624,348	1,304,747,553
无形资产		1,434,934,690	1,455,663,982
商誉		281,254,606	281,254,606
长期待摊费用		23,120,509	32,449,7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2,967,689	895,428,4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374,213	29,449,8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107,361,590	28,191,711,092
资产总计		37,672,814,682	37,380,306,3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0,667,778	700,385,000
应付票据		100,000,000	200,000,000
应付账款		2,507,445,747	4,903,794,993
预收款项		11,786,618	11,482,436
合同负债		260,023,388	228,525,571
应付职工薪酬		403,315,985	403,875,321
应交税费		77,581,206	87,420,989
其他应付款		2,840,277,805	1,028,869,323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496,714,376	868,8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573,801	76,105,907
其他流动负债		4,034,382	20,941,382
流动负债合计		7,381,706,710	7,661,400,9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75,000,000	780,000,000
租赁负债		1,327,707,696	1,326,891,951
递延收益		757,410,477	702,384,0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60,118,173	2,809,276,013
负债合计		10,241,824,883	10,470,676,9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083,537,000	7,083,537,000
资本公积		11,581,418,941	11,579,184,714
其他综合收益		181,940,940	181,940,940
专项储备		184,687,432	81,228,476
盈余公积		3,194,362,899	3,194,362,899
未分配利润		5,205,042,587	4,789,375,4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430,989,799	26,909,629,4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7,672,814,682	37,380,306,392

董事长：韦皓

总经理：陈少宏

总会计师：罗新鹏

财务部长：刘启义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924,720,330	12,380,539,699
其中：营业收入	五(33)	12,924,720,330	12,380,539,699
二、营业总成本		11,690,838,012	11,504,360,946
其中：营业成本	五(33)	11,548,345,822	11,375,266,365
税金及附加		42,035,202	11,241,024
管理费用	五(34)	74,574,536	81,848,226
财务费用	五(35)	25,882,452	36,005,331
其中：利息费用		55,124,925	56,708,762
利息收入		12,131,874	20,711,119
加：其他收益	五(36)	18,387,554	17,887,1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19,618,154	42,798,1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180,132	26,512,649
信用减值利得（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	(530,2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	(3,510,51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1,888,026	932,823,260
加：营业外收入		10,801,759	21,162,886
减：营业外支出		8,973,695	8,778,5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3,716,090	945,207,624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362,191,228	266,782,2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1,524,862	678,425,32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1,524,862	678,425,32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2,281,244	677,497,22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56,382)	928,1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29)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911,524,862	678,425,32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2,281,244	677,497,22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6,382)	928,10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88	0.095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88	0.0956

董事长：韦皓

总经理：陈少宏

总会计师：罗新鹏

财务部长：刘启义

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12,908,424,730	12,344,302,837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11,539,523,808	11,334,462,450
税金及附加		41,188,712	10,305,303
管理费用		67,834,686	73,643,458
财务费用		26,162,623	36,218,623
其中：利息费用		55,124,925	56,708,762
利息收入		11,846,242	20,406,054
加：其他收益		18,381,629	17,781,9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5)	20,128,154	42,798,1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180,132	26,512,649
信用减值利得（损失以“—”号填列）		-	(530,2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510,51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2,224,684	946,212,351
加：营业外收入		10,694,615	19,797,852
减：营业外支出		8,943,830	8,770,91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3,975,469	957,239,285
减：所得税费用		362,460,720	265,882,9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1,514,749	691,356,3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1,514,749	691,356,3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11,514,749	691,356,3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韦皓

总经理：陈少宏

总会计师：罗新鹏

财务部长：刘启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32,339,214	7,744,032,4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39,316,6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1)	371,481,813	259,917,3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03,821,027	8,243,266,4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32,339,522	2,584,967,34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87,324,622	4,404,697,9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0,585,411	301,120,4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1)	93,211,330	141,250,0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93,460,885	7,432,035,8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2)(1)	1,110,360,142	811,230,6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38,022	16,285,4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44	5,838,16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2)	-	179,824,7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40,366	201,948,4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2,393,501	554,967,45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2)	-	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393,501	564,967,4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953,135)	(363,019,0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	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3)	20,781,972	22,946,1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81,972	522,946,1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218,028	(22,946,1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1,625,035	425,265,4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2)(2)	1,482,463,336	1,299,635,3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2)(2)	2,564,088,371	1,724,900,764

董事长：韦皓

总经理：陈少宏

总会计师：罗新鹏

财务部长：刘启义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17,095,288	7,740,392,3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39,293,0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324,496	240,696,0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74,419,784	8,220,381,4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22,724,388	2,577,368,99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84,952,336	4,395,104,7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6,680,810	295,586,1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725,158	141,090,9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70,082,692	7,409,150,8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337,092	811,230,6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38,022	16,285,4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25,394	5,838,16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9,824,7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63,416	201,948,4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2,393,501	554,967,45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393,501	564,967,4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930,085)	(363,019,0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	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81,972	22,946,1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81,972	522,946,1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218,028	(22,946,1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1,625,035	425,265,4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2,463,336	1,299,633,6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4,088,371	1,724,899,153

董事长：韦皓

总经理：陈少宏

总会计师：罗新鹏

财务部长：刘启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77,380,553	181,940,940	81,228,476	3,194,362,899	4,271,435,690	(37,889,759)	26,351,995,799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3,537,000	11,577,380,553	181,940,940	81,228,476	3,194,362,899	4,271,435,690	(37,889,759)	26,351,995,7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234,227	-	103,458,956	-	416,433,654	(1,246,383)	520,880,4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912,281,244	(756,382)	911,524,8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495,847,590)	(490,001)	(496,337,591)
1.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95,847,590)	(490,001)	(496,337,59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103,458,956	-	-	-	103,458,956
1.本期提取	-	-	-	129,245,909	-	-	-	129,245,909
2.本期使用	-	-	-	25,786,953	-	-	-	25,786,953
(六)其他	-	2,234,227	-	-	-	-	-	2,234,227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79,614,780	181,940,940	184,687,432	3,194,362,899	4,687,869,344	(39,136,142)	26,872,876,253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76,692,841	181,940,940	50,605,471	3,084,484,726	3,312,434,993	(36,495,031)	25,253,200,94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3,537,000	11,576,692,841	181,940,940	50,605,471	3,084,484,726	3,312,434,993	(36,495,031)	25,253,200,9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841,200)	-	49,011,766	-	677,497,226	928,102	723,595,8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677,497,226	928,102	678,425,328

广深铁路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49,011,766	-	-	-	49,011,766
1. 本期提取	-	-	-	79,742,743	-	-	-	79,742,743
2. 本期使用	-	-	-	30,730,977	-	-	-	30,730,977
(六) 其他	-	(3,841,200)	-	-	-	-	-	(3,841,2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72,851,641	181,940,940	99,617,237	3,084,484,726	3,989,932,219	(35,566,929)	25,976,796,834

董事长：韦皓

总经理：陈少宏

总会计师：罗新鹏

财务部长：刘启义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79,184,714	181,940,940	81,228,476	3,194,362,899	4,789,375,428	26,909,629,457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3,537,000	11,579,184,714	181,940,940	81,228,476	3,194,362,899	4,789,375,428	26,909,629,4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234,227	-	103,458,956	-	415,667,159	521,360,34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911,514,749	911,514,74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495,847,590)	(495,847,590)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95,847,590)	(495,847,59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103,458,956	-	-	103,458,956
1. 本期提取	-	-	-	129,245,909	-	-	129,245,909
2. 本期使用	-	-	-	25,786,953	-	-	25,786,953
(六) 其他	-	2,234,227	-	-	-	-	2,234,227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81,418,941	181,940,940	184,687,432	3,194,362,899	5,205,042,587	27,430,989,799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78,497,002	181,940,940	50,605,471	3,084,484,726	3,800,471,867	25,779,537,006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3,537,000	11,578,497,002	181,940,940	50,605,471	3,084,484,726	3,800,471,867	25,779,537,0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841,200)	-	49,011,766	-	691,356,303	736,526,8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691,356,303	691,356,3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49,011,766	-	-	49,011,766
1. 本期提取	-	-	-	79,742,743	-	-	79,742,743
2. 本期使用	-	-	-	30,730,977	-	-	30,730,977
（六）其他	-	(3,841,200)	-	-	-	-	(3,841,2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74,655,802	181,940,940	99,617,237	3,084,484,726	4,491,828,170	26,516,063,875

董事长：韦皓

总经理：陈少宏

总会计师：罗新鹏

财务部长：刘启义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 1996 年 3 月 6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铁集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以下简称“铁道部”)铁政策函[1995]522 号文,经过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以其拥有的全资子公司—广州铁路(集团)广深铁路总公司的客货运输主业以及与运输业务和设施相关的多种经营服务单位的资产(扣除相关负债),折价入股组建了本公司。

于 1996 年 4 月 9 日,经国务院证券委员会证券发[1996]7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境外公众发行了 1,431,300,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包括 217,812,000 股 H 股及 24,269,760 股美国存托股份,每股美国存托股份代表 50 股 H 股。于 1996 年 5 月 14 日,本公司的股票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和纽约股票交易所上市。

于 2006 年 12 月 1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6]146 号文《关于核准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了 2,747,987,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 A 股募集的资金主要用于收购广东羊城铁路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羊城铁路”)于中国南部地区经营的广州至坪石之间的铁路业务及相关运营资产与负债(以下简称“羊城铁路业务”)。于 2007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以人民币 10,169,924,967 元的收购代价取得了羊城铁路业务的控制权。

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本公司的美国存托股份从纽约证券交易所退市。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本公司向美国证券交易监督委员会递交 15F 表格,以根据《美国证券交易法》撤销本公司的美国存托股份注册并终止相关的报告义务。撤销注册及终止报告义务已在递交 15F 表格后 90 天生效。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经营范围为铁路客货运输服务;铁路设施技术服务;经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兴办各类实业(具体项目另报)。本公司的注册地点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 1052 号。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广铁集团持有本公司 37.12%的股份,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2、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香港《公司条例》和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4 年 6 月 30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重大变动的合同负债	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大于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的 10%，且大于等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大于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的 10%，且大于等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7.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或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或被合并方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或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独立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均为合营企业。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参见附注三“15.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二中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的相关披露)。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存在差异时，如果其公允价值并非基于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也非基于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的，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1.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其余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项目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衍生金融资产外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或无固定期限)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

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1.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11.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1.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1.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若现有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更严格的合同条款、增加抵押品或担保物或者更高的收益率等)。
- (3)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 (4)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6)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7)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8)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9)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10)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11)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2) 借款合同的预期是否发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13)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4) 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11.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90 日，则本集团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11.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11.4.1.2.1”)，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1.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11.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11.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1.4.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1.4.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集团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本集团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本集团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的金融负债，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该金融负债，且将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1.4.1.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11.4.1.2.1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对于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者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11.4.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4.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1.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2.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应收账款单独评估确定信用损失，对其余应收账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信用损失。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2.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除了单项评估确定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外，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账款分为以下组合。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历史信用损失、客户的性质等。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一	通过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铁集团”)清算的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组合二	委托运输服务及综合服务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
组合三	非委托运输及综合服务收入及不通过国铁集团清算的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12.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组合二和组合三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账款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账款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

12.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债务人已发生事实违约、经营风险增加或财务状况恶化等情况的应收账款因信用风险已显著变化而单项评估确定信用损失。

13、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3.1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估确定信用损失，对其余的其他应收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3.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外，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其余的其他应收款分为非贸易性应收款组合。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历史信用损失、款项性质、债务人类别等。

13.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其他应收款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其他应收款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

13.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债务人已发生事实违约、经营风险增加或财务状况恶化等情况的其他应收款因信用风险已显著变化而单项评估确定信用损失。

14、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4.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4.1.1 存货类别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其他互换配件及旧轨料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14.1.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14.1.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4.1.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4.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5.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15.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5.3.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5.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除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外，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5.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6.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6.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 40	4	2.40 - 4.80
路轨、桥梁及其他线路资产	直线法	16 - 100	0 - 4	1.00 - 6.00
机车车辆	直线法	20	4	4.80
通讯信号系统	直线法	8 - 20	4	4.80 - 12.00
其他工具及设备	直线法	4 - 25	0 - 4	3.84 - 25.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16.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建筑及大修工程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依据资产验收交接单、验收报告等资料，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无形资产

19.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电脑软件。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残值率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36.5 - 50	土地使用权期限/预计使用期限孰短	-
电脑软件	直线法	5	软件使用年限/预计使用期限孰短	-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0、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 4-10 年中分期平均摊销。

22、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3、职工薪酬

23.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4、收入

24.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铁路运输业务及其他业务。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采用产出法和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产出法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即根据本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集团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集团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包括客户奖励积分，对于向客户提供了重大权利的额外购买选择权，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予以估计。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本集团的收入具体确认标准如下：

(a) 提供铁路运输服务

本集团所运营的铁路业务是国铁集团系统的组成部分，接受国铁集团的统一监督和管理。本集团提供的客运服务、货运服务及其他相关的铁路服务产生的收入由本集团向客户或其他铁路公司收取。国铁集团的全国性清算系统根据既定的收费标准、分摊方法集中计算各铁路公司应确认的收入及承担的费用。

(i) 客运收入

本集团客运收入包括广深城际列车、长途车以及广州至香港的直通车客运收入。该客运服务由本集团作为承运企业，相应的收入通过国铁集团的清算系统来进行记录和处理。

由本集团提供的客运服务收入根据国铁集团的月度清算通知书，按照履约进度确认。

(ii) 货运收入

系由本集团作为承运企业提供的货物运输服务。相关的货运信息和货运收入的归集和计算情况由国铁集团的清算系统进行处理。

由本集团提供的货运服务根据国铁集团的月度清算通知书，按照履约进度确认。

(iii)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相关服务收入

系其他铁路公司使用了本集团的列车牵引服务、铁路线路或电力供应等服务产生的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相关服务收入。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相关服务的信息由国铁集团的清算系统进行处理，本集团根据国铁集团的月度清算通知书按照履约进度确认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相关服务收入；

(iv) 委托运输服务收入

系本集团受其他铁路公司委托，提供受托线路范围内的运输设备、设施维护，站务和乘务服务，以及安保消防等服务，该等收入由本集团自行向服务接收方收取，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履约进度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或者按照已完成的时间占预计总时间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成服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b) 销售商品

本集团在列车及车站内销售食品、饮料和货品等商品予客户，以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确认收入。

(c) 提供其他劳务

本集团还对外提供维修及装卸等劳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履约进度根据已发生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

24.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2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25.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5.2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5.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与合同成本相关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工程相关补助，该等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工程完工开始日起按相关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6.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税费返还和政府奖励资金，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7.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27.1.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7.1.2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7.1.3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27.1.4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元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1.5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7.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27.2.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收入准则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27.2.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27.2.2.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2.2.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集团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

-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7.2.3 转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本集团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27.2.4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集团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8.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不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8.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9、 安全生产费用

本集团按照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和应急部联合发布的财资〔2022〕136 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转入专项储备。本集团按照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并按如下比例计提安全生产费用：

- (1) 普通货运业务按照 1% 提取；
- (2) 客运业务、管道运输、危险品等特殊货运业务按照 1.5% 提取；

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0、 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对下列事项做出了具体规定：

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对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列示：包括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归类划分要求、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流动性进行划分时如何考虑是否具有推迟负债的权利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规定，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所考虑的负债清偿作出了具体解释；

对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披露：对附有契约条件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的贷款安排，且企业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取决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应遵循的契约条件的，企业附注中应当披露的信息作出了具体规定。

2、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明确了“供应商融资安排”的特征，对企业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1 号——现金流量表》进行附注披露、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要求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及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要求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的披露要求及应当考虑的事项做出了具体规定。

3、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对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情形中承租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情形中承租人的会计处理做出了具体规定。

根据规定，本集团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经评估，本集团采用该规定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1、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三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31.1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1)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结合违约风险敞口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率，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以及前瞻性信息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坏账准备。管理层主要从客户的信用情况以及经营现状综合判断和估计。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

如实际发生的信用损失与原估计有差异时，该差异将会于未来期间内影响本集团相关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

固定资产，特别是线路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由管理层参考以下各项厘定：(1)资产的历史使用情况；(2)资产的预期实际损耗；(3)近期进行的耐用性评估结果；(4)同类固定资产因生产改变或改良导致技术或商业过时；(5)资产所附着的土地的预计可使用年限或经营租赁期；(6)市场对固定资产使用需求的变化，以及法律或类似限制。预计可使用年限于每年年度终了时进行复核并作出适当调整，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未发生变化。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注)	工程建筑安装业务	9%
	客运收入、货运收入及其他运输收入	9%
	路网清算收入、餐饮收入、劳务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及 25%

注：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6 号《铁路运输企业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本集团提供铁路运输及辅助服务，按照除铁路建设基金以外的销售额(即为旅客、托运人、收货人和其他铁路运输企业提供铁路运输及辅助服务取得的收入)和预征率计算应预缴税额，按月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不得抵扣进项税额。本集团取得与铁路运输及辅助服务相关的销项税额、进项税额，上转至国铁集团，由国铁集团汇总计算增值税应纳税额；铁路运输及辅助服务以外的增值税应税行为，由本集团就地申报纳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和《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铁路黄埔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埔服司”)、深圳市平湖群亿铁路仓储装卸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湖群亿”)属于小型微利企业，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23,339	2,100,280
人民币	1,723,339	2,100,280
银行存款	2,562,359,415	1,480,355,424
人民币	2,552,506,778	1,467,296,026
港币	9,852,637	13,059,398
其他货币资金	5,617	7,632
港币	5,617	7,632
合计	2,564,088,371	1,482,463,33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2、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5,369,686,961	4,823,398,941
1 年以内小计	5,369,686,961	4,823,398,941
1 至 2 年	1,294,890,589	1,295,753,160
2 至 3 年	125,517,337	125,069,066
3 年以上	21,653,367	29,153,367
合计	6,811,748,254	6,273,374,53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11,748,254	100.00	33,822,678	0.50	6,777,925,576	6,273,374,534	100.00	33,822,678	0.54	6,239,551,856
其中：										
组合一	302,016,844	4.43	-	-	302,016,844	269,407,292	4.29	-	-	269,407,292
组合二	6,204,120,790	91.08	31,720,775	0.51	6,172,400,015	5,784,728,754	92.21	31,688,008	0.55	5,753,040,746
组合三	305,610,620	4.49	2,101,903	0.69	303,508,717	219,238,488	3.50	2,134,670	0.97	217,103,818
合计	6,811,748,254	100.00	33,822,678		6,777,925,576	6,273,374,534	100.00	33,822,678		6,239,551,856

(3)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4年1月1日余额	33,822,678	-	33,822,678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33,822,678	-	33,822,678
--转入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转回未发生信用减值	-	-	-
本期计提	-	-	-
本期转回	-	-	-
本期转销	-	-	-
本期核销	-	-	-
其他变动	-	-	-
2024年6月30日余额	33,822,678	-	33,822,678

(4) 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822,678	-	-	-	-	33,822,678
合计	33,822,678	-	-	-	-	33,822,678

(5)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024年6月30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5,045,147,774	74.07	25,050,898

3、其他应收款

3.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65,208,729	632,761,629
合计	365,208,729	632,761,629

3.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230,651,121	485,996,940
1 年以内小计	230,651,121	485,996,940
1 至 2 年	6,704,503	18,297,612
2 至 3 年	128,912,764	129,490,631
3 年以上	160,000	196,105
合计	366,428,388	633,981,28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收代付工程款	194,948,080	445,186,668
应收土地收储款	128,902,764	128,902,764
代垫款项	14,182,673	15,504,196
备用金	13,424,451	16,138,137
保证金及押金	1,270,671	1,427,137
其他	13,699,749	26,822,386
小计	366,428,388	633,981,288
减：坏账准备	(1,219,659)	(1,219,659)
合计	365,208,729	632,761,62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24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6,428,388	100.00	(1,219,659)	0.33	365,208,729	633,981,288	100.00	(1,219,659)	0.19	632,761,629
其中:										
非贸易性应收款项	366,428,388	100.00	(1,219,659)	0.33	365,208,729	633,981,288	100.00	(1,219,659)	0.19	632,761,629
合计	366,428,388	100.00	(1,219,659)		365,208,729	633,981,288	100.00	(1,219,659)		632,761,629

(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219,659	-	-	1,219,65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219,659	-	-	1,219,659
--转入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
--转回未发生信用减值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219,659	-	-	1,219,659

(5) 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19,659	-	-	-	-	1,219,659
合计	1,219,659	-	-	-	-	1,219,659

(6)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总额	299,927,781	81.85	应收土地收储款、代收代付工程款	一年以内、一到两年、两到三年	412,990
------------------------------	-------------	-------	-----------------	----------------	---------

4、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1,545,830	-	211,545,830	221,738,840	-	221,738,840
旧轨料	45,574,534	-	45,574,534	34,993,235	-	34,993,235
其他互换配件	26,228,331	-	26,228,331	32,476,559	-	32,476,559
库存商品	406,872	-	406,872	318,115	-	318,115
合计	283,755,567	-	283,755,567	289,526,749	-	289,526,749

5、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71,775,088	129,038,125
预缴所得税	244,478	293,866
合计	72,019,566	129,331,991

6、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年期定期存款(注)	61,950,000	-	61,950,000	61,950,000	-	61,95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1,950,000	-	61,950,000	1,950,000	-	1,950,000
合计	-	-	-	60,000,000	-	60,000,000

注：系本公司的三年期定期存款，定期存款年利率为 3.25%。

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广州铁城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城实业”)	149,426,689	-	-	4,403,787	-	-	-	-	-	153,830,476	-
广铁土木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土公司”)	149,316,369	-	-	5,776,345	-	2,234,227	-	-	-	157,326,941	-
合计	298,743,058	-	-	10,180,132	-	2,234,227	-	-	-	311,157,417	-

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1,305,320	-	-	-	-	-	361,305,320	9,438,022	242,587,920	-	本集团计划长期持有，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出售。
--中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快运”)	99,672,518	-	-	-	-	-	99,672,518	-	-	-	
--广州市黄埔粤华货运联合有限公司	1,717,879	-	-	-	-	-	1,717,879	-	-	-	
合计	462,695,717	-	-	-	-	-	462,695,717	9,438,022	242,587,920	-	/

(2)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无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固定资产

9.1 固定资产汇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1,995,405,596	22,773,389,966
固定资产清理	11,647,052	12,194,721
合计	22,007,052,648	22,785,584,687

9.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路轨、桥梁及其他线路资产	机车车辆	通讯信号系统	其他工具及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392,481,652	15,596,390,723	6,175,516,503	2,430,748,628	7,810,779,422	41,405,916,928
2.本期增加金额	2,107,076	439,280,636	79,561,843	-	18,654,865	539,604,420
(1) 购置	-	37,723	-	-	717,741	755,464
(2) 在建工程转入	2,107,076	533,175	-	-	5,718,282	8,358,533
(3) 升级或改造完成后由在建工程转入	-	438,709,738	79,561,843	-	12,087,121	530,358,702
(4) 重分类	-	-	-	-	131,721	131,721
3.本期减少金额	610,406	369,128,017	265,327,701	131,721	24,067,528	659,265,373
(1) 重分类	-	-	-	131,721	-	131,721
(2) 升级或改造转至在建工程	-	355,147,772	265,327,701	-	3,367,169	623,842,642
(3) 处置或报废	610,406	13,980,245	-	-	20,700,359	35,291,010
4.期末余额	9,393,978,322	15,666,543,342	5,989,750,645	2,430,616,907	7,805,366,759	41,286,255,97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482,810,579	4,349,877,231	2,712,069,231	1,509,896,776	5,454,804,180	18,509,457,997
2.本期增加金额	174,168,651	112,565,163	331,522,204	84,601,002	177,154,314	880,011,334
(1) 计提	173,469,154	112,565,163	331,522,204	84,601,002	177,154,314	879,311,837
(2) 重分类	699,497	-	-	-	-	699,497
3.本期减少金额	490,305	33,313,385	167,401,720	85,017	20,397,490	221,687,917
(1) 重分类	-	-	-	85,017	614,480	699,497
(2) 升级或改造转至在建工程	82,738	32,356,113	167,401,720	-	304,827	200,145,398
(3) 处置或报废	407,567	957,272	-	-	19,478,183	20,843,022
4.期末余额	4,656,488,925	4,429,129,009	2,876,189,715	1,594,412,761	5,611,561,004	19,167,781,4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90,492	120,818,857	295,788	-	1,463,828	123,068,965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490,492	120,818,857	295,788	-	1,463,828	123,068,96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736,998,905	11,116,595,476	3,113,265,142	836,204,146	2,192,341,927	21,995,405,596
2.期初账面价值	4,909,180,581	11,125,694,635	3,463,151,484	920,851,852	2,354,511,414	22,773,389,96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正在申请办理权证的房屋建筑物	1,168,798,755	处于办证流程中，并已取得一定进展，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办理剩余的房屋产权证不存在实质性的障碍。
待土地使用权证办妥再申请办理权证的房屋建筑物	41,944,686	办理房屋产权证需要先取得相关土地的使用权证，本集团将在取得该等土地的使用权证后的一年内申请办理相关房屋的产权证。
租赁方式取得的土地上附着的房屋建筑物	381,733,253	由于本集团并不拥有该等租赁土地的使用权证，因此本集团尚无法申请办理该等土地上的房屋建筑物的产权证。但根据

		相关协议以及与土地出租方的沟通，并咨询法律顾问后，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对该等房屋建筑物实质上拥有使用权甚至所有权，不存在无法正常使用该等房屋建筑物的风险。
--	--	---

9.3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3,931,073	4,023,777
机车车辆	6,994,515	7,092,210
其他工具及设备	721,464	1,078,734
合计	11,647,052	12,194,721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广坪段电力贯通线适应性改造	73,060,770	-	73,060,770	73,060,770	-	73,060,770
广坪段车站非联锁道岔改造	55,017,300	-	55,017,300	54,354,698	-	54,354,698
广深线石牌至茶山段牵引供电 I、II 线及相关设备设施改造	52,458,054	-	52,458,054	52,067,855	-	52,067,855
广深线开行重联动车组牵引供电设施设备改造	48,773,695	-	48,773,695	48,764,214	-	48,764,214
大朗货场集装箱安全检查站新建	24,014,216	-	24,014,216	24,014,216	-	24,014,216
京广线坪石至广州段牵引供电系统适应性改造	18,430,518	-	18,430,518	18,309,837	-	18,309,837
大朗货场电力设施设备更新及增容	15,345,399	-	15,345,399	16,340,199	-	16,340,199
平湖南军专线护坡及堆场改造	14,060,966	-	14,060,966	14,060,966	-	14,060,966
下元驼峰控制系统更新改造	11,177,735	-	11,177,735	10,017,735	-	10,017,735
广深线 K48 新建交通涵工程	9,943,621	-	9,943,621	9,943,621	-	9,943,621
茶山至平湖站信号改造及配套工程	9,654,382	-	9,654,382	9,916,884	-	9,916,884
江村站道路改造(二期)	9,618,865	-	9,618,865	9,618,865	-	9,618,865
大修工程	201,123,062	-	201,123,062	151,267,986	-	151,267,986
其他	117,878,148	15,455,876	102,422,272	84,895,844	15,455,876	69,439,968
合计	660,556,731	15,455,876	645,100,855	576,633,690	15,455,876	561,177,81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大修转入	本期其他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广坪段电力贯通线适应性改造	95,924,900	73,060,770	-	-	-	73,060,770	76	76	-	-	-	自筹
广坪段车站非联锁道岔改造	72,407,200	54,354,698	-	662,602	-	55,017,300	76	76	-	-	-	自筹
广深线石牌至茶山段牵引供电 I、II 线及相关设备设施改造	130,452,000	52,067,855	-	390,199	-	52,458,054	40	40	-	-	-	自筹
广深线开行重联动车组牵引供电设施设备改造	66,973,900	48,764,214	-	9,481	-	48,773,695	73	73	-	-	-	自筹
大修工程	/	151,267,986	423,697,244	156,516,534	530,358,702	201,123,062	/	/	-	-	-	自筹
合计	365,758,000	379,515,523	423,697,244	157,578,816	530,358,702	430,432,881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红海站场改造	6,359,047	-	-	6,359,047	工程终止
广深线深圳站广州东广州站视频接入工程	3,846,942	-	-	3,846,942	工程终止
增城火车站综合服务大楼	2,434,400	-	-	2,434,400	工程终止
广州北车辆段新建轴承、配件检修中心	1,815,487	-	-	1,815,487	工程终止
塘头厦货仓	1,000,000	-	-	1,000,000	工程终止
合计	15,455,876	-	-	15,455,876	

11、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土地(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80,242,361	1,380,242,361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1,380,242,361	1,380,242,36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5,494,808	75,494,808
2.本期增加金额	8,123,205	8,123,205
(1)计提	8,123,205	8,123,205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期末余额	83,618,013	83,618,0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96,624,348	1,296,624,348
2.期初账面价值	1,304,747,553	1,304,747,553

注：系本集团租赁的土地使用权。于 2004 年 11 月 15 日，本集团与广铁集团就租赁所收购的羊城铁路资产所附着土地的土地使用权签订了一项协议。该协议于 2007 年 1 月 1 日收购羊城铁路业务完成后生效，租赁期限为 20 年，若本集团需要可续签。本集团预期将按照附着于该土地之上的固定资产的预计剩余使用年限行使续租选择权继续租赁相应土地，并以此为基础确定租赁期。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08,343,080	16,456,105	2,424,799,185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购置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2,408,343,080	16,456,105	2,424,799,18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19,203,814	15,344,685	734,548,499
2.本期增加金额	26,189,574	205,472	26,395,046
(1)计提	26,189,574	205,472	26,395,046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745,393,388	15,550,157	760,943,5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62,949,692	905,948	1,663,855,640
2.期初账面价值	1,689,139,266	1,111,420	1,690,250,68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资产收购或业务重组取得的土地使用权	30,195,200	由于以前年度的资产收购或业务重组取得但尚未过户至本集团。
与广深四线运营相关的土地使用权	1,078,234,862	由于广深四线跨度长，涵盖的地区较多，因此本集团在办理相关手续时的协调难度加大，权证办理的推进速度较为缓慢。

1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购羊城铁路形成的商誉	281,254,606	-	-	281,254,606
合计	281,254,606	-	-	281,254,60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购羊城铁路形成的商誉	-	-	-	-
合计	-	-	-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注)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收购羊城铁路形成的商誉	集团铁路资产组\收购羊城铁路业务时产生	铁路运输业务	是

注：商誉系本集团于 2007 年 1 月 1 日收购羊城铁路业务时形成。于 2009 年 1 月 1 日，为了提高铁路的运营效率，管理层对原羊城铁路的资产与集团原有的铁路资产进行了整合。整合后，管理层认为原羊城铁路的资产与集团原有的铁路资产构成了新的最小现金产出单元。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737,655,496	184,413,874	2,277,672,408	569,418,102
资产减值准备	173,567,178	43,391,795	173,567,178	43,391,795
计提的职工教育经费	373,669,988	93,417,497	355,090,352	88,772,588
政府补助	753,935,944	188,483,986	698,852,468	174,713,117
未报批的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2,941,227	25,735,307	102,941,228	25,735,307
党组织活动经费	115,089,410	28,772,353	118,308,460	29,577,115

租赁负债	1,393,777,053	348,444,263	1,392,431,052	348,107,763
合计	3,650,636,296	912,659,075	5,118,863,146	1,279,715,78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因收购羊城铁路业务产生的固定资产增值	8,513,263	2,128,316	9,490,236	2,372,559
因收购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增城荔华”)产生的无形资产增值	200,752,101	50,188,025	205,737,548	51,434,3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2,587,920	60,646,980	242,587,920	60,646,980
使用权资产	1,296,624,348	324,156,087	1,304,747,553	326,186,888
其他	17,401,495	4,350,374	26,696,720	6,674,180
合计	1,765,879,127	441,469,782	1,789,259,977	447,314,99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1,281,757	521,377,318	395,880,607	883,835,1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1,281,757	50,188,025	395,880,607	51,434,38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748,603	17,754,329
可抵扣亏损	367,701,164	367,431,546
合计	385,449,767	385,185,87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24 年	37,601,951	37,601,951
2025 年	104,650,746	104,650,746
2026 年	94,545,972	94,545,972
2027 年	113,174,303	113,174,303
2028 年	17,458,574	17,458,574
2029 年	269,618	-
合计	367,701,164	367,431,546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124,850,197	-	124,850,197	58,925,815	-	58,925,815
合计	124,850,197	-	124,850,197	58,925,815	-	58,925,815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00,667,778	700,385,000
合计	1,100,667,778	700,385,000

(2)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短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2.28%-2.3%。

17、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200,000,000

注：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物资采购款	1,147,862,388	1,383,877,291
应付劳务费	351,392,146	503,184,370
应付修理费	200,657,544	356,776,551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87,216,803	1,931,404,633
其他	626,190,011	737,994,371
合计	2,513,318,892	4,913,237,21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重要应付账款总额	71,680,801	款项尚未结算

合计	71,680,801	/
----	------------	---

19、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使用的奖励积分	165,428,656	142,291,947
预收运输服务及物资购销款	94,594,732	86,233,624
合计	260,023,388	228,525,571

(2) 本报告期内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短期薪酬	406,677,461	3,678,123,662	3,678,352,006	406,449,117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81	566,622,929	566,616,078	8,432
3、辞退福利	2,004,578	-	348,006	1,656,572
合计	408,683,620	4,244,746,591	4,245,316,090	408,114,12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2,448,483,175	2,448,483,175	-
2、职工福利费	-	113,581,137	113,581,137	-
3、社会保险费	81,585	265,972,965	265,967,443	87,107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538	246,251,590	246,246,305	77,823
工伤保险费	55	18,387,640	18,387,403	292
生育保险费	8,992	1,333,735	1,333,735	8,992
4、住房公积金	-	295,638,359	295,638,359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4,425,193	85,703,431	85,937,297	404,191,327
6、其他短期薪酬	2,170,683	468,744,595	468,744,595	2,170,683
合计	406,677,461	3,678,123,662	3,678,352,006	406,449,11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356,152,443	356,147,257	5,186
2、补充养老保险	1,581	190,761,264	190,759,896	2,949
3、失业保险费	-	19,709,222	19,708,925	297

合计	1,581	566,622,929	566,616,078	8,432
----	-------	-------------	-------------	-------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每月分别按员工参保地政府机构的规定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本期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546,913,707元及人民币19,709,222元(2023年度：人民币1,239,837,069元及人民币32,549,564元)。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8,135元及人民币297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581元及人民币0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有关应缴存费用已于报告期后支付。

21、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6,656,990	68,294,982
教育费附加	2,526,028	2,276,711
企业所得税	953,619	1,840,400
个人所得税	3,887,433	13,500,2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09,775	3,504,775
其他	1,714,114	1,205,625
合计	79,347,959	90,622,733

22、其他应付款

22.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510,079,876	13,744,301
其他应付款	2,665,670,620	1,359,896,511
合计	3,175,750,496	1,373,640,812

22.2 应付股利

按款项性质列示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本公司股东	496,714,375	868,801
应付股利-东莞常盛少数股东	490,001	-
应付股利-增城荔华少数股东	12,875,500	12,875,500
合计	510,079,876	13,744,301

22.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878,984,150	-
应付深圳市深铁时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铁实业”)往来款	351,568,451	351,558,436
工程保证金	412,941,236	67,797,909
票款押金及其他保证金	203,497,465	312,683,067
党组织经费	115,527,509	118,746,559
其他公司存于本公司账户的工会经费	111,132,257	73,422,728
其他	592,019,552	435,687,812
合计	2,665,670,620	1,359,896,51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其他重要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账款总额	552,858,442	该等款项尚未结算
合计	552,858,442	

2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4)	10,504,444	10,566,806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25)	66,069,357	65,539,101
合计	76,573,801	76,105,907

2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注)	785,504,444	790,566,806	2.15%-2.6%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04,444)	(10,566,806)	
合计	775,000,000	780,000,000	

注：系本公司的三年期信用借款。

25、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393,777,053	1,392,431,052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	(66,069,357)	(65,539,101)
合计	1,327,707,696	1,326,891,951

本集团的租赁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1 年以内	1 到 2 年	2 到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024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66,069,357	66,965,000	207,215,000	5,425,000,000	5,765,249,357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65,539,101	66,490,018	205,980,000	5,460,000,000	5,798,009,119

26、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新石龙站资产	612,916,155	-	12,045,503	600,870,652
涵渠(平交改立交工程)	24,361,832	-	368,622	23,993,210
石龙镇政府捐建(石龙高架站)	16,262,418	-	347,208	15,915,210
布吉站高架平台	11,497,531	-	390,348	11,107,183
石牌牵出线及网区迁改广州市出资款	9,524,144	-	134,092	9,390,052
赣深高铁高铁同步引入广州枢纽相关事项	219,222	-	-	219,222
深圳市站内改造提升工程	-	69,252,625	1,030,147	68,222,478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7,602,760	1,284,000	1,194,290	27,692,470
合计	702,384,062	70,536,625	15,510,210	757,410,477

27、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083,537,000	-	-	-	-	-	7,083,537,000

28、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551,799,522	-	-	11,551,799,522
其他资本公积-其他(注)	25,581,031	2,234,227	-	27,815,258
合计	11,577,380,553	2,234,227	-	11,579,614,780

注：本集团根据持有的联合营企业资本公积变动，按照持股比例确认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 2,234,227 元。

29、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入损益	入留存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1,940,940	-	-	-	-	-	-	181,940,94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1,940,940	-	-	-	-	-	-	181,940,940

30、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81,228,476	129,245,909	25,786,953	184,687,432
合计	81,228,476	129,245,909	25,786,953	184,687,432

31、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90,304,377	-	-	2,890,304,377
任意盈余公积	304,058,522	-	-	304,058,522
合计	3,194,362,899	-	-	3,194,362,89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 2024 年上半年未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本公司本期未计提任意盈余公积。

32、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271,435,690	3,312,434,99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271,435,690	3,312,434,9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2,281,244	1,058,289,071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	10,589,7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09,878,17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495,847,590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687,869,344	4,271,435,690

根据 2024 年 6 月 19 日股东年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 2023 年度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07 元，按已发行股份 7,083,537,000 股计算，派发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 495,847,590 元(含税)，其中已发

行 A 股 5,652,237,00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95,656,590 元，已发行 H 股 1,431,300,000 股派发现金股利港币 110,009,718 元(折合人民币 100,191,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上述股利暂未发放。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287,482,350	10,951,014,963	11,747,766,059	10,806,032,505
其他业务	637,237,980	597,330,859	632,773,640	569,233,860
合计	12,924,720,330	11,548,345,822	12,380,539,699	11,375,266,36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未经审计)	上期发生额 (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客运收入	5,464,855,914	5,320,155,709
委托运输服务收入	3,743,316,021	3,414,499,983
路网清算收入	2,289,544,263	2,082,709,671
货运收入	789,766,152	930,400,696
合计	12,287,482,350	11,747,766,05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未经审计)	上期发生额 (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成本：		
设备租赁及服务费	4,239,124,672	4,217,796,573
工资及福利	4,101,648,855	3,842,811,945
固定资产折旧	864,643,359	922,720,417
物料及水电消耗	665,020,449	659,915,436
旅客服务费	390,981,540	251,598,443
维修费用	377,609,468	298,663,033
货物装卸费	95,287,197	207,479,595
使用权资产折旧	8,123,205	8,123,205
其他	208,576,218	396,923,858
合计	10,951,014,963	10,806,032,50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未经审计)	上期发生额 (未经审计)
其他业务收入：		
列车维修收入	321,807,866	290,083,222
存料及供应品销售收入	35,706,341	69,491,699

列车餐饮收入	33,491,232	33,474,098
商品销售收入	21,269,371	23,899,058
租赁收入	17,300,421	22,964,822
其他	207,662,749	192,860,741
合计	637,237,980	632,773,64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未经审计)	上期发生额 (未经审计)
其他业务成本：		
工资及福利	249,240,922	241,484,720
材料及水电消耗	147,378,250	184,922,786
固定资产折旧	14,081,525	13,816,140
其他	186,630,162	129,010,214
合计	597,330,859	569,233,86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未经审计)	上期发生额 (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12,287,482,350	11,747,766,059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	-
在某一时段确认	12,287,482,350	11,747,766,059
其他业务收入	637,237,980	632,773,640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90,466,944	154,795,345
在某一时段确认	529,470,615	455,013,473
租赁收入	17,300,421	22,964,822
合计	12,924,720,330	12,380,539,699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主营业务为铁路运输服务和其他等。具体情况参见附注三、24。

本集团收入合同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末本集团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260,023,388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8,525,571 元)，本集团预计该等金额将全部于未来一年内确认收入。

3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	36,503,594	38,867,692
无形资产摊销	26,395,046	26,236,722
中介机构服务费	1,982,864	3,987,704

办公费及差旅费	1,307,785	1,221,686
固定资产折旧	586,953	554,219
其他	7,798,294	10,980,203
合计	74,574,536	81,848,226

3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利息收入	(11,708,977)	(19,771,744)
其他应收资金占用费收入	(17,459,481)	-
长期应收款的应计利息收入	(422,897)	(939,375)
租赁负债产生的利息费用	34,122,536	34,021,587
汇兑收益	(89,549)	(720,286)
银行借款的利息费用	21,002,389	22,687,175
其他	438,431	727,974
合计	25,882,452	36,005,331

36、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	15,510,210	15,010,224
个税返还	2,470,244	1,892,936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	407,100	857,312
增值税加计扣除	-	126,630
合计	18,387,554	17,887,102

37、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180,132	26,512,6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9,438,022	16,285,488
合计	19,618,154	42,798,137

38、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530,218)
合计	-	(530,218)

39、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形资产处置净损失	-	(3,510,514)
合计	-	(3,510,514)

4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79,728	2,150,2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1,211,500	264,632,031
合计	362,191,228	266,782,29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73,716,090	945,207,62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8,429,023	236,301,9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5,655)	(458,41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12,654	3,554,22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904,539)	(10,699,53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7,083,772	32,519,1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5,973	5,565,015
所得税费用	362,191,228	266,782,296

4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购代建款净流入	230,038,285	112,133,790
收到的政府补助	70,536,625	2,211,000
收到票款押金及保证金	15,199,626	16,044,450
收到的利息	11,708,977	31,973,393
收到大宝山款项	9,624,963	9,062,540
其他	34,373,337	88,492,189
合计	371,481,813	259,917,3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购代建款项净流出	67,731,242	28,643,549
办公费及差旅费	8,088,313	6,638,833
支付票款押金及保证金和备用金	8,107,708	11,500,000
中介服务费	1,982,864	3,987,704
其他	7,301,203	90,479,985
合计	93,211,330	141,250,071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定期存款	-	160,000,000
收到定期存款利息	-	19,824,792
合计	-	179,824,79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入定期存款	-	-
支付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铁快运投资款	-	10,000,000
合计	-	1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金额	20,781,972	22,946,153
合计	20,781,972	22,946,15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借款(附注五、24)	790,566,806	-	-	5,000,000	62,362	785,504,444
短期借款(附注五、16)	700,385,000	400,000,000	282,778	-	-	1,100,667,778
租赁负债(附注五、25)	1,392,431,052	-	1,346,001	-	-	1,393,777,053
合计	2,883,382,858	400,000,000	1,628,779	5,000,000	62,362	3,279,949,275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11,524,862	678,425,328
加：信用减值损失	-	530,218
固定资产折旧	879,311,837	946,719,589
使用权资产摊销	8,123,205	8,123,205
无形资产摊销	26,395,046	26,236,7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666,806	10,141,3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510,51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80,552)	(1,289,61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533,570	35,961,3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618,154)	(42,798,1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2,457,862	265,878,3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46,362)	(1,246,36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71,182	13,161,7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2,710,715)	(629,813,0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7,368,445)	(502,310,6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0,360,142	811,230,621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64,088,371	1,724,900,7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82,463,336	1,299,635,30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1,625,035	425,265,46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64,088,371	1,482,463,336
其中：库存现金	1,723,339	2,100,2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62,359,415	1,480,355,4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617	7,632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4,088,371	1,482,463,33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4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港币	10,801,435	0.91268	9,858,254

44、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未经审计)	上期发生额 (未经审计)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附注五、35)	34,122,536	34,021,587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904,601,359	1,124,754,669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短期租赁除外)	-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	-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未经审计)	上期发生额 (未经审计)
租赁收入	17,300,421	22,964,822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重大合并范围的变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常盛	东莞	38,000,000	东莞	运输业	51	-	控股股东投入
平湖群亿	深圳	10,000,000	深圳	运输业	100	-	控股股东投入
广深铁路列车经贸实业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列车经贸”)	深圳	2,000,000	深圳	服务业	100	-	设立
黄埔服司	广州	379,000	广州	服务业	100	-	控股股东投入
增城荔华(注)	广州	107,050,000	广州	服务业	44.72	-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注：除本公司外，增城荔华的其余股东均为自然人股东，且单个自然人持股比例不超过 0.5%。根据增城荔华修订后的章程，股东会对公司增减资本、发行债券、分立、解散、清算等特别决议须经出席股东会所持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对于其他一般决议，只须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同时本公司委派的董事在增城荔华董事会中占有全部席位。由于自然人股东难以联合行使表决权，因此管理层董事认为本公司可以控制增城荔华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对其拥有实质控制权，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综合考虑子公司是否为上市公司、其少数股东权益占本集团合并股东权益的比例、少数股东权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比例等因素，确定不存在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2、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铁城实业	广州	广州	房产服务业	49.00	-	权益法
深土公司	深圳	深圳	建筑业	24.42	-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铁城公司	深土公司	铁城公司	深土公司
流动资产	152,616,654	3,619,317,748	141,047,186	4,152,798,108
非流动资产	401,435,541	32,826,424	403,522,454	32,644,081
资产合计	554,052,195	3,652,144,172	544,569,640	4,185,442,189
流动负债	218,700,897	2,969,182,107	218,205,662	3,535,283,452
非流动负债	21,411,552	38,707,596	21,411,552	38,707,595
负债合计	240,112,449	3,007,889,703	239,617,214	3,573,991,047
净资产	313,939,746	644,254,469	304,952,426	611,451,142
少数股东权益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13,939,746	644,254,469	304,952,426	611,451,14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3,830,476	157,326,941	149,426,689	149,316,369
调整事项				
--商誉	-	-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	-
--其他	-	-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3,830,476	157,326,941	149,426,689	149,316,36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	24,330,936	928,691,869	25,234,389	1,438,397,920
净利润	8,987,320	23,654,157	16,374,417	75,713,28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8,987,320	23,654,157	16,374,417	75,713,28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八、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本期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新石龙站资产	612,916,155	-	(12,045,503)	-	600,870,652	与资产相关
涵渠(平交改立交工程)	24,361,832	-	(368,622)	-	23,993,210	与资产相关
石龙镇政府捐建(石龙高架站)	16,262,418	-	(347,208)	-	15,915,210	与资产相关
布吉站高架平台	11,497,531	-	(390,348)	-	11,107,183	与资产相关
石牌牵出线及网区迁改广州市出资款	9,524,144	-	(134,092)	-	9,390,052	与资产相关
赣深高铁高铁同步引入广州枢纽相关事项	219,222	-	-	-	219,222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站内改造提升工程	-	69,252,625	(1,030,147)	-	68,222,478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7,602,760	1,284,000	(1,194,290)	-	27,692,47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02,384,062	70,536,625	(15,510,210)	-	757,410,477	/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新石龙站资产	12,045,503	12,300,441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	3,464,707	3,018,395
与收益相关 -离退休干部医疗补助	407,100	548,700
合计	15,917,310	15,867,536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借款、应付账款，本期期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工具如下，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2,695,717	462,695,717
以摊余成本计量		
货币资金	2,564,088,371	1,482,463,336
应收账款	6,777,925,576	6,239,551,856
其他应收款	365,208,729	632,761,6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1,950,000	1,9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72,019,566	129,331,991
债权投资	-	60,000,000
长期应收款	7,541,915	16,743,981
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		
短期借款	1,100,667,778	700,385,000
应付票据	100,000,000	200,000,000
应付账款	2,513,318,892	4,913,237,216
其他应付款	3,175,750,496	1,373,640,8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573,801	76,105,907
其他流动负债	4,034,382	19,549,633
长期借款	775,000,000	780,000,000
租赁负债	1,327,707,696	1,326,891,951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本期发生的变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港币有关，除本集团少数费用以港币进行支付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4年6月30日，除下表所述资产为港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	------------	-------------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货币资金	9,858,254	13,067,030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汇率变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港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370,000	370,000	490,000	490,000
港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370,000)	(370,000)	(490,000)	(490,000)

1.1.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持续关注利率变动对于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目前并无利率互换等安排。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利率变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	增加 50 个基点	(7,068,750)	(7,068,750)	(5,587,500)	(5,587,500)
人民币	减少 50 个基点	7,068,750	7,068,750	5,587,500	5,587,500

1.2 信用风险

2024年6月30日，可能引起本集团信用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具体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除长期应收款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其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外，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由业务经办部门会同财务部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逾期债务。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对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信用损失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货币资金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1.3 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7,350,000,000元，可满足本集团债务及资本性承诺之资金需要。本集团能够通过合理的筹资安排以解决营运资金不足。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1 年以内	1 到 2 年	2 到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111,261,250	-	-	-	1,111,261,250
应付票据	100,000,000	-	-	-	100,000,000
应付账款	2,513,318,892	-	-	-	2,513,318,892
其他应付款	2,665,670,620	-	-	-	2,665,670,6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573,801	-	-	-	76,573,801
其他流动负债	4,034,382	-	-	-	4,034,382
长期借款	30,437,694	786,000,139	-	-	816,437,833
租赁负债	66,069,357	66,965,000	207,215,000	5,425,000,000	5,765,249,357
合计	6,567,365,996	852,965,139	207,215,000	5,425,000,000	13,052,546,135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462,695,717	462,695,71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462,695,717	462,695,717

由于上述权益工具均为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参照该等被投资方的评估结果或最近融资价格予以确定。

本期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之间的转移，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广铁集团	广州	铁路运输业	24,925,403	37.12	37.12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

3、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国铁集团(注)	广铁集团的控股股东
广东铁路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广州铁路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资公司”)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广州铁道车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辆公司”)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深铁路”)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深茂铁路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湖南铁路联创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铁路”)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广州东北货车外绕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北铁路”)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湖南长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长铁”)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广州铁路轨道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轨道公司”)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广东铁青国际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铁文旅”)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广州铁路地产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铁置业”)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深铁实业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注：国铁集团为广铁集团的控制方，本集团将与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关系及交易在本附注进行了单独披露。此部分的交易披露，除特别说明外，不含本集团与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接受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路网清算服务	1,919,070,406	2,058,004,880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由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列车服务	303,887,616	288,968,035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从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购入的存料及供应品	278,111,947	270,473,867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由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维修及保养服务	69,944,242	251,841,561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接受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建设工程服务	50,773,315	25,580,625
联营公司	接受联营公司提供的建设工程服务	57,819,980	65,588,418
联营公司	由联营公司提供的维修及保养服务	2,100,917	5,874,584
联营公司	由联营公司提供的列车服务	9,209	1,474,099
与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交易(注 1)	接受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路网清算费用	848,542,860	877,556,631

与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交易 (注 1)	从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购入 的存料及供应品	42,476,199	9,904,461
与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交易 (注 1)	由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 列车服务	6,363,317	7,676,783
与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交易 (注 1)	由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 维修及保养服务	1,081,183	340,984
合计		3,580,181,191	3,863,284,92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向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 列车服务及铁路运营服务	2,039,242,327	1,892,756,997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向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 路网清算服务	800,155,542	666,383,165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向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出售的 存料及供应品及其他服务	20,450,799	52,983,891
联营公司	向联营公司提供的列车服务	941,805	401,162
与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交易 (注 1)	向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 路网清算服务	1,285,886,581	1,416,326,506
与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交易	向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 铁路运营服务	1,284,572,650	1,178,025,000
与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交易	向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 货车维修服务	282,201,668	257,106,794
与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交易	向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 列车服务	20,528,920	25,385,516
与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交易	其他	15,438	7,746,434
与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交易 (注 2)	客运收入	5,420,232,694	5,264,573,689
与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交易 (注 2)	货运收入	789,766,152	833,653,294
与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交易 (注 2)	行李包裹收入	44,623,219	55,572,400
合计		11,988,617,795	11,650,914,848

注 1：本集团列车经过其他铁路公司的线路时，需就其他铁路公司提供的服务(如铁路线路服务、列车牵引服务或电力供应服务等)支付费用，其他铁路公司列车经过本集团线路时也需向本集团支付相应的服务费。该等交易依据或者参照国铁集团的指导价格进行，并通过国铁集团的清算系统进行记录和处理(详见附注三、24)。

注 2：本集团所运营的铁路业务是国铁集团系统的组成部分，接受国铁集团的统一监督和管理。本集团向第三方(最终服务接受方)提供铁路相关服务而收取的款项，包括客运收入、货运收入以及行李包裹收入等均需要通过国铁集团的清算系统汇总、处理及结算。

注 3：根据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本公司与国铁集团(以下含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签订的《综合服务框架协议》，2024 年度，本集团向国铁集团采购的铁路运输服务费用的全年金额上限为人民币 13,324,340,000 元，本集团向国铁集团采购的铁路相关服务费用的全年金额上限为人民币 2,288,310,000 元，本集团向国铁集团采购的其他服务费用的全年金额上限为人民币 478,330,000 元。本期本集团实际向国铁集团采购上述劳务的金额均未超过上述金额上限。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如适用)		支付的租赁负债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铁集团	土地使用权	-	-	32,641,609	32,075,472	34,122,536	34,021,587
国铁集团	客货车车厢	781,462,676	954,726,605	-	-	-	-
广铁集团	客货车车厢	123,138,683	170,028,064	-	-	-	-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385,769	2,092,700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对联营公司、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广铁集团	1,726,075,784	1,804,643,607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2,485,330,092	2,506,832,777
	广东铁路	2,290,815,463	2,364,491,559
	厦深铁路	157,061,401	68,883,497
	东北铁路	11,836,744	6,394,372
	深铁实业	5,589,864	34,030,000
	其他	20,026,620	33,033,349
	联营公司	137,246	1,434,257
	合计	4,211,543,122	4,312,910,641
	减：坏账准备	22,563,920	25,359,553
	账面价值	4,188,979,202	4,287,551,088
其他应收款	广铁集团	7,811,191	6,432,049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84,140,327	119,325,434
	广东铁路	40,732,175	45,284,076
	深茂铁路	30,189,662	27,803,935
	厦深铁路	1,846,030	33,156,234
	其他	11,372,460	13,081,189
	联营公司	2,927,958	1,802,238
	合计	94,879,476	127,559,721
	减：坏账准备	558,707	757,304
账面价值	94,320,769	126,802,417	

预付款项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34,621,931	13,502,6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92,677,871	26,951,442

(2) 对联营公司、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的应付款项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铁集团	93,100,656	56,841,221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1,413,406,518	2,042,007,532
	物资公司	899,535,357	1,215,565,491
	湖南铁路	313,419,278	327,432,003
	车辆公司	68,945,126	93,230,325
	湖南长铁	32,654,360	75,090,935
	轨道公司	19,374,386	32,531,892
	广铁文旅	13,420,940	14,359,252
	广铁置业	9,139,633	36,087,525
	其他	56,917,438	247,710,109
	联营公司	33,786,572	300,968,126
合计	1,540,293,746	2,399,816,879	
合同负债	广铁集团	3,242,891	-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2,931,508	1,179,537
	联营公司	127,400	176,200
	合计	6,301,799	1,355,737
其他应付款	广铁集团	166,188,342	160,136,190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551,109,854	447,000,537
	深铁实业	351,568,451	351,558,436
	湖南长铁	58,218,720	32,202,583
	物资公司	20,617,870	16,526,262
	车辆公司	12,677,726	13,564,025
	其他	108,027,087	33,149,231
	联营公司	252,593,764	13,781,301
合计	969,891,960	620,918,028	
租赁负债	广铁集团	1,393,556,752	1,392,082,738

(3) 对国铁集团及其他铁路运输相关企业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国铁集团	302,719,383	269,563,492
	国铁集团附属企业	1,071,365,907	767,946,619
	减：坏账准备	5,929,004	4,676,151
其他应收款	国铁集团附属企业	42,349,155	251,440,935
	减：坏账准备	248,409	1,468,999
应付账款	国铁集团附属企业	66,916,250	160,896,676
其他应付款	国铁集团附属企业	119,941,659	5,024,438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1) 接受劳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24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 (未审计)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14,837,610	17,176,56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本性承诺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66,304,000	61,359,000
-未签约但已经授权且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224,297,000	368,641,000
合计	290,601,000	430,000,000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1、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主要从事铁路运输业务，全部业务均在中国(含香港)境内发生。本集团管理层并不单独核算客货运业务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成本、费用，也未单独评价客货运业务的经营成果，因此不提供分部报告。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5,367,158,524	4,821,846,814
1 年以内小计	5,367,158,524	4,821,846,814
1 至 2 年	1,294,890,589	1,295,753,160
2 至 3 年	125,517,337	125,069,066
3 年以上	21,653,367	29,153,367

合计	6,809,219,817	6,271,822,407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09,219,817	100.00	33,822,678	0.50	6,775,397,139	6,271,822,407	100.00	33,822,678	0.54	6,237,999,729
其中：										
组合一	302,016,844	4.44	-	-	302,016,844	269,407,292	4.30	-	-	269,407,292
组合二	6,204,128,035	91.11	31,720,775	0.51	6,172,407,260	5,641,293,534	89.94	31,688,008	0.56	5,609,605,526
组合三	303,074,938	4.45	2,101,903	0.69	300,973,035	361,121,581	5.76	2,134,670	0.59	358,986,911
合计	6,809,219,817	100.00	33,822,678	/	6,775,397,139	6,271,822,407	100.00	33,822,678	/	6,237,999,729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4年1月1日余额	33,822,678	-	33,822,678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33,822,678	-	33,822,678
--转入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转回未发生信用减值	-	-	-
本期计提	-	-	-
本期转回	-	-	-
本期转销	-	-	-
本期核销	-	-	-
其他变动	-	-	-
2024年6月30日余额	33,822,678	-	33,822,678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822,678	-	-	-	-	33,822,678
合计	33,822,678	-	-	-	-	33,822,678

(4)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024年6月30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5,045,147,774	74.09	25,050,898
合计	5,045,147,774	74.09	25,050,898

2、其他应收款

2.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766,334,900	1,026,481,958
合计	766,334,900	1,026,481,958

2.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631,858,316	879,798,293
1年以内小计	631,858,316	879,798,293
1至2年	6,633,479	18,226,588
2至3年	128,902,764	129,490,631
3年以上	12,472,317	12,498,422
合计	779,866,876	1,040,013,93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收代付工程款	194,948,080	445,186,668
应收土地收储款	128,902,764	128,902,764
代垫款项	14,182,673	15,504,196
备用金	13,424,451	16,138,137
保证金及押金	1,189,647	1,346,113
其他	427,219,261	432,936,056
小计	779,866,876	1,040,013,934
减：坏账准备	(13,531,976)	(13,531,976)
合计	766,334,900	1,026,481,95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24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12,312,317	1.58	(12,312,317)	100.00	-	12,312,317	1.18	(12,312,317)	100.00	-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767,554,559	98.42	(1,219,659)	0.16	766,334,900	1,027,701,617	98.82	(1,219,659)	0.12	1,026,481,958
其中：										
组合一	767,554,559	98.42	(1,219,659)	0.16	766,334,900	1,027,701,617	98.82	(1,219,659)	0.12	1,026,481,958
合计	779,866,876	100.00	(13,531,976)		766,334,900	1,040,013,934	100.00	(13,531,976)		1,026,481,958

(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219,659	-	12,312,317	13,531,97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219,659	-	12,312,317	13,531,976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219,659	-	12,312,317	13,531,976

(5) 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312,317	-	-	-	-	12,312,31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1,219,659	-	-	-	-	1,219,659
合计	13,531,976	-	-	-	-	13,531,976

(6)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128,902,764	16.53	应收土地收储款	两到三年	-
广珠城际	62,577,188	8.02	代收代付工程款	一年以内	151,111
广东铁路	40,652,754	5.21	代收代付工程款	一年以内	98,168
南广铁路	37,605,413	4.82	代收代付工程款	一年以内以及一到两年	90,809
深茂铁路	30,189,662	3.87	代收代付工程款	一年以内	72,902
合计	299,927,781	38.45	/	/	412,990

3、长期股权投资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常盛	48,204,994	-	-	48,204,994	-	-
平湖群亿	11,447,465	-	-	11,447,465	-	-
黄埔服司	379,000	-	-	379,000	-	-
列车经贸	2,000,000	-	-	2,000,000	-	-
增城荔华	34,392,193	-	-	34,392,193	-	(34,392,193)
合计	96,423,652	-	-	96,423,652	-	(34,392,193)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铁城实业	149,426,689	-	-	4,403,787	-	-	-	-	-	153,830,476	-
深土公司	149,316,369	-	-	5,776,345	-	2,234,227	-	-	-	157,326,941	-
合计	298,743,058	-	-	10,180,132	-	2,234,227	-	-	-	311,157,417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287,482,350	10,951,014,963	11,747,766,059	10,806,032,505
其他业务	620,942,380	588,508,845	596,536,778	528,429,945

合计	12,908,424,730	11,539,523,808	12,344,302,837	11,334,462,450
----	----------------	----------------	----------------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180,132	26,512,6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9,948,022	16,285,488
合计	20,128,154	42,798,137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480,5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917,3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52,488)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06,8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961
合计	11,225,563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 年修订)》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本集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3	0.1288	0.12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9	0.1272	0.1272

董事长：韦皓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28 日